

股票简称:浙江龙盛 股票代码:600352 注册地址:浙江省上海市道墟镇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DRAGON SECURITIES CO.,LTD

声明

管人员)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行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名称, 类别, 比例, 数量.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潘小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tc.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简要财务报表(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Summary financial data.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Detailed financial data.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Cash flow statement.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第一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Zhejiang Longsheng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浙江省上海市道墟镇
注册资本:590,200,000元
法定代表人:阮伟祥
成立日期:1998年3月23日
上市日期:2003年8月1日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0352

二、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62号文核准。
三、本次发行方案的基本情况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发行数量:不超过10,000万股,具体发行数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发行价格:16.80元,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一交易日的均价。
5.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
6.发行对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A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者除外)。
7.预计募集资金: 预计募集资金11.5亿元。
8.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Table with 2 columns: 账户名称, 账号. Lists bank accounts for fund collection.

10.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的时间安排:
10月29日(T-2) 招股意向书、发行公告刊登日 上午9:30-10:30 停牌
10月30日(T-1) 网上路演、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10月31日(T) 网上路演、网下申购、网上申购缴款日 全天停牌
11月1日(T+1) 网上申购资金到账,网下申购资金到账 全天停牌
11月2日(T+2)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确定网上、网下发行股数,计算认购比例/中签率 全天停牌

11月5日(T+3) 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还未获认购的网下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投资者根据配售结果补缴余款(到账截止时间为T+3日下午17:00时),网上摇号抽签
11月6日(T+4) 网上申购款解冻,网下申购资金验资日 正常交易

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和本公司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1.本次发行的上市流通: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交易。
四、本次发行的承销情况
1.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2.承销起止时间:承销期为2007年10月29日(T-2)—2007年11月5日(T+3),承销期从刊登招股意向书开始,至公司股票复牌结束。

五、发行费用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保荐机构: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承销团: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李敏安
4.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5.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天册会计师事务所
6.收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7.募集资金专户: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8.验资机构: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公司
9.收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10.募集资金专户: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1.验资机构: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公司
12.收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13.募集资金专户: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4.验资机构: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公司

截至2007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重要提示
1.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浙江龙盛”)增发不超过1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62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3.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4.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5.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并结合发行募集资金需求,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发行结果将于2007年11月5日(T+3日)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公布。
6.本公告中有关申购的具体规定仅适用于网上发行。有关网下发行事宜请参阅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
7.本公告仅对投资者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次增发股票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于2007年10月29日(T-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8.本次发行的有关资料亦可登录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浙江龙盛、发行人、公司 指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增发 指根据发行人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增发不超过1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之发行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销团 指以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主承销商,由各具有承销资格的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机构投资者 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申购新股的境内法人,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有关法规规定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次网上、网下发行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及时缴付申购资金,申购数量符合限制等
股权登记日 指2007年10月30日(T-1日)
网上申购日/T日 指2007年10月31日(T日,该日也是网下申购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证券代码:600352 公告编号:2007-035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

重要提示
1.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浙江龙盛”)增发不超过1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62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3.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4.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5.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并结合发行募集资金需求,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发行结果将于2007年11月5日(T+3日)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公布。
6.本公告中有关申购的具体规定仅适用于网上发行。有关网下发行事宜请参阅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
7.本公告仅对投资者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次增发股票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于2007年10月29日(T-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8.本次发行的有关资料亦可登录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发行数量
本次增发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和网下的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发行结果将在申购结束后通过《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披露。
3.发行地点
全国所有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4.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包括网上和上

网)将按照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申购总额多于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3.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包括网上和上

网)将按照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申购总额多于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3.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包括网上和上

网)将按照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申购总额多于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3.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包括网上和上

网)将按照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申购总额多于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3.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包括网上和上

网)将按照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申购总额多于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3.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包括网上和上

网)将按照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申购总额多于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3.网上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30日收市时,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和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6.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6.8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07年10月29日(T-2日)前一交易日浙江龙盛股票均价。
7.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

8.承销方式
本次增发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
9.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Table with 3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0.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11.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29日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29日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29日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